**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一区7、8号厂房**

**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招标公告**

1. 工程名称：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一区7、8号厂房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2. 招标单位：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三、建设地点：东莞市清溪镇青湖东路旁

四、项目概况：总建筑面积约73494.64㎡，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60355.20㎡，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约13139.44㎡；精装修面积总计约6902.87㎡。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最高投标限价：

1、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 1 个标段。

2、招标内容、规模：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工程、室内外收边收口、设备管线的改造和包封、空调、大堂软装采购、安装等，同时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进行施工。

以上工程内容及工程量发包人有权进行调整（增加或减少），承包人须无条件执行，其涉及调整工程内容对应的金额按实结算，不得因此提出费用和工期的索赔。

3、最高投标限价：以深圳阳光采购平台公示为准。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或事业单位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或以上资质（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投标人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持有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5、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有效期内，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其他

本次招标公告内容具体以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网站发布为准。